**怀化市公路管理局道路设施维护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我单位为市公路建设养护中心管理的正科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年末实有人数98名，其中：在职人员36名，离退休人员62名。

主要工作职责是：

（一）始终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公路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制度和技术标准。

（二）负责为公路建设提供机械制造修理保障。工程机械及汽车修理，筑路机械制造。工程机械、筑路机械、汽车零件零售，交通标志制作。

（三）服从怀化市人民政府发布有决定、命令，配合人民政府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做好本单位的应急救援工作，并积极组织人员参加所在地的应急救援和外置工作。

（四）承办市公路建设养护中心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市公路管理局道路设施维护处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628.18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单位在职人员经费、公路建设提供机械制作修理保障等业务工作以及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公用经费。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584.95万元，包含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我单位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事业单位会计制度》以及《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政部关于全面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的指导意见》（财会〔2015〕24号）相关要求，按照《怀化市财政局关于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通知》（怀财会〔2016〕161号）具体部署，结合履行单位职能需要，制定了预算管理制度、收入管理制度、支出管理制度、政府采购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建设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合同管理制度，“三重一大”事项纳入“中共怀化市公路管理局道路设施维护处支委工作规范”集体研究决定。强化内部控制管理，切实履行财务核算与监督职能，严格按照市财政局相关规定和预算安排列支费用，无自行提高支出标准和范围、擅自改变资金用途和调整支出项目的现象。

2021年工资福利支出418.77万元，其中：1.发放在职人员基本工资156.17万元；2.在职人员津补贴0.48万元；3.政策性奖金98.33万元； 4.绩效工资98.98万元；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8.11万元； 6.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2.63万元；7.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26万元；8.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81万元。

2021年商品和服务支出52.37万元，分别为：1.办公费3.81万元；2.印刷费0.92万元；3.手续费0.08万元；4.水费6.11万元；5.电费1.78万元；6.邮电费0.85万元；7.物业管理费2.25万元；8.差旅费2.38万元，9.维修（护）费6.4万元；10.培训费0.26万元;11.劳务费0.8万元；12.工会经费11.42万元;13.福利费4.72万元;14.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7万元;15.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9.43万元，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

2021年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13.57万元，其中：1.遗属生活费5.14万元；2.生活补助94.22万元；3.奖励金3.15万;4.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1.06万元（此为支付2名退休工人去世的抚恤金）。

2021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6.9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二）专项支出**

无

**三、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无

**四、资产管理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年初为311.15万元，经怀化市财政局审批新增固定资产1.14万元，年末为312.28万元，固定资产折旧年末为232.58万元，固定资产净值年末为79.70万元。

建立健全固定资产从“入口”到“出口”的内部管理制度，规范单位购建、使用管理、报废报损、内部转移、转让出售等行为。

固定资产的购置坚决执行政府采购制度，纳入政府采购范围，节约使用国家资金，新购入的固定资产，由使用部门填写固定资产验收单。固定资产验收单一式三份，经使用部门负责人、验收人、保管人签字后，一份由使用部门留底，一份交保管部门，一份连同发票交财务人员进行相关账务处理。

加强固定资产的日常监管，定期或不定期进行清查盘点。

固定资产的处置，严格按市财政局规定程序申报、审批，经审批同意后，方能进行处置，杜绝资产处置的随意性。财务部门及时注销已处置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做到账实相符。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1年，按照市委组织部、市直工委、市纪委的工作总体要求，在中心党组工作统一部署领导下，我处紧密结合实际，制定工作计划，围绕公路建设服务中心，认真落实党建主体责任，履行行政工作职责，规范作风建设，强化安全生产管理，坚持以人为本开展工会工作，现将工作完成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1年完成工作情况：

1. 为公路建设提供机械制造修理保障，并以此为根底，从细化管理指标，增加工作力度、人力资源管理三个角度有针对性的运维管理措施，以提高管理效率推动公路建设机械修理保障的水平。
2. 在市交通运输局调度下全处职工自2019年-2021年始积极参与到怀化高铁南站疫情防控工作中，实行24小时当值，重点筛查国内疫情重点风险区及港、澳、台返还人员的筛查工作。

在三定方案行政职能、机构改革未完全确定之前，强化安全生产管理，排除安全隐患。

安全方面，始终抓预防排查、抓宣传培训、抓现场巡查，抓措施执行，确保人员设备、生产作业、财产无一例安全事故发生。

1、认真落实安全生产目标责任制，成立安全生产领导监督巡查小组，层层压实安全主管理、分管、执行、监督职责，明确安全责任具体到项目到人。

2、提高安全隐患意识，对设施设备发现隐患及时采取维修加固措施，一是因办公区域围墙、水管漏水年久失修出现了损坏、降低了防盗功能及会对周边村部居民住宅会产生损坏等安全隐患，经本处会议研究决定，及时对围墙进行了加固维修排除安全隐患。

3、强化安全责任意识，加强安全监督管理，发现问题及时指出、纠正并上报，将隐患程度降低到最小系数提高足够防范安全意识。

4、及时制定春运值班制度，春节疫情防控值班制度，安排节假日值班人员，认真作出安全工作计划、制定安全工作管理制度、总结汇报安全工作情况。

（三）加强行政管理，对接市局履行相关行政职责

一是对本单位各股室，加强职能管理，履行各人各岗位的工作职责，按时上下班，考核个人工作绩效成绩，交待的各项工作任务执行到位。

二是按照人社保障中心相关政策规定，及时做好职工晋级考核工作和管理人员职称晋级考评工作，把职工的考工晋级与其绩效考核紧密挂钩。

三是对应养护中心办公室工作指示，如期参加各项会议，贯彻会议精神并组织实施，制定行政工作计划，落实各项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制。

四是搞好改革前期公司资产清理处置工作，对本处所属全部资产进行清查摸底，如实汇报资产情况，为改革做好准备。

五是继续开展综合治理和信访维稳工作，在建党100周年之际，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加强单位信访安保维稳工作，按照考核工作细则，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删除或封停了不必要的微信群，制止不良链接的传播和发布，按照信访问题及时性原则，做好接访劝访工作，督促职工管好自己的家人，定期报送信访工作情况，杜绝了我单位集体信访事件和人员的发生。

 （四）强化廉政作风建设，在怀化市审计局巡视组对我单位开展问题整改“回头看”工作期间，我处针对需要整改的问题重新进行梳理，对尚未整改到位的逐一整改到位，落实完善建章立制工作环节，建立健全对应的财务、资产、生产等相关管理制度。

“回头看”期间，对职工作风纪律仍然抓紧抓实，强调考勤制度和考勤审核程序，用制度约束职工不迟到不早退，不无故旷工，外出请假必须办手续、留请假痕迹，把职工考勤表现直接与个人绩效考核紧密挂钩。

（五）顺利完成疫情防控交通执勤工作，启动乡村振兴脱贫工作

本处顺利完成了市交通局下达的历时3年多时间的疫情防控怀化高铁南站区域人员进出站口疫情筛查执勤工作，由于工作人员24小时值守，得到了上级部门一致认可，体现了我处职工上下一心，在危险面前勇往直前的大无畏精神。

在养护中心的扶贫工作的领导下，为巩固脱贫成果，开启了“乡村振兴”工作环节，帮扶工作人员的帮扶地点从辰溪桥头溪蛇垅村转战到沅陵县荔溪乡双合村。4月在中心的带领下，对该村的实际情况进行了一次全面考察。

（六）坚持以人为本开展工会工作

为缓解疫情期间给社会经济发展带来的影响，在市总工会的号召下，组织工会会员积极参与“消费助农”的行列，倡导每一位工会会员采购为扶贫村橘农的农产品，为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尽了一份薄力。

为生病住院职工发放慰问金，发放职工生日慰问卡和节日慰问福利费。

开展了春节期间困难职工上门慰问工作，年度评选表彰了一批工会积极份子和工会优秀干部，以此激励了职工干事积极性。

（七）配合资产清查小组做好资产清理移交工作

接市委市政府统一安排部署，我处积极与市资产清查小组、市机关事务局、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对接，整理土地、房屋固定资产的相关资料，配合各主管部门进行资产移交的相关工作，完成了资产核查移交资料。

（八）加强基层党的建设，发挥基层组织先锋模范作用

1、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指导思想，贯彻落实中央全面从严治党精神，根据中心机关党委党建工作要点，认真部署研究我处基层全年党建工作，切实加强和改进机关党组织建设，发挥基层组织的作用。推进“五化”建设，提升基层整体服务质量和业务水平；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按时对进行党费预算、使用、收缴管理；对发展对象开展考察培养和教育工作。

完成了支部书记2021年度履行基层党建责任述职及意识形态责任述职评议工作，落实了“双述双评”，落实了基层及党员公开承诺制度，召开了2021年度专题组织生活会和年终评议党员工作。

按照中央、省、市委关于在全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通知的规定，在建设养护中党员学习教育办的统一部署下，结合我处实际，如期召开党史学习动员会，成立了相应的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围绕“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党史力行”的要求制定专题研计学习计划，按照计划开展学习，班子成员在会上进行交流发言，会后，所有党员撰写心得体会。党史学习教育期间，听取了怀化市宣讲团张有平同志作主题为“从党的百年历史汲取砥砺奋进的智慧和力量”的宣讲报告，鼓励党员学习党史，奋发图强。按照养护中心创建市文明单位的工作方案，为养护中心实现创建目标，向中心作出承诺。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暂无主要问题。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暂无建议。